

#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 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进行了充分审核，现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该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公司本次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大信是一家专业化、规模化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，具备应有的从业资格和独立性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诚信状况良好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大信本期预估收取审计费用 204.27 万元，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49.27 万元，较上一期增加 19.78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 55 万元，较上一期增加 5 万元。预估审计费用增加主要由于公司业务拓展，新设子企业数量较上一期预计增加 16 户，新设子企业均需按照国资监管要求出具审计报告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范围扩大、工作量增加。

我们认为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计费用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

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杨璐、胡继晔、陈启卷

2023年8月22日